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蔡淑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3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郵件：az21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130824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介、福袋簡介、六校團隊及劇目介紹、海報各1份

(22677269\_1113082457\_1\_ATTACH1.png、22677269\_1113082457\_1\_ATTACH2.png、22677269\_1113082457\_1\_ATTACH3.pdf、22677269\_1113082457\_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優藝劇現-111年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優秀團隊線上小劇場」活動一案，敬邀各級學校線上觀賞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9月19日藝演字第11100029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1年度表演藝術類競賽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無法現場聆賞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（下稱藝教館）特地舉辦「優藝劇現」創意戲劇比賽網路小劇場推廣活動，邀請創意戲劇優秀團隊至該館南海劇場演出錄影，以網路播映方式，即日起至111年10月5日止在藝教館官方臉書連結YouTube頻道播出，歡迎民眾藉由線上平臺欣賞學生們創意優質戲劇。

三、旨揭活動同時辦理最佳影片票選及送福袋等活動，活動詳情請逕至該館官方臉書網站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>

明湖國中 1110921



\*QGAA1116007221\*

/ntaec/) 查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 2022/09/21 15:46:40

裝

訂

線



35